

中華民國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404005 台中市北區育強街 92 號
聯絡人：幹事 倪素蘭 0988-238698
E-mail：fsat2017kl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內政部民政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12 月 15 日

發文字號：全聯葬儀淞字第 1091205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環保葬無法讓骨灰與大地完全溶解反映案，請 查照！

說明：

- 一、環保葬施行迄今已多年，但骨灰仍無法溶解於大地，造成翻土重複使用該地區時，卻見骨灰遭掘出地面。落葬初期之骨灰雖經再處理後，才執行環保葬(樹葬、花葬、植存)，惟，骨灰無法溶解於大地，卻是事實。
- 二、部分家屬護送往生親人骨灰至環保葬區時，或許偶見地面細小粉狀之骨灰，難免心中滿是疑惑，咸認環保葬政策存在瑕疵。
- 三、建請 貴司指導解決方法，以利禮儀服務業者執行落葬階段時，得協助政府向家屬婉轉解釋。則，禮儀服務業者，既可辦好喪禮服務全程，取得家屬信任，亦可避免家屬對政府政策之質疑而喪失對政府施政信心。

正 本：內政部民政司

副 本：直轄市、縣、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、本會留存

理事長 李濂淞

